



乌海“涉煤”整治风暴：起底式倒查 20 年，三位原市长落马

至少 10 位市委原常委落马

2000 年以来，乌海的历任市长中，已经有侯凤岐、白向群、高世宏三人落马，其中前两人均出任过乌海市委书记。2017 年 10 月，侯凤岐一审获刑 17 年，2019 年 10 月，白向群一审获刑 16 年。三任“原市长”被查，也让乌海在这次倒查 20 年专项行动中颇受关注。

三人中，白向群尤其受到关注。2018 年 4 月，白向群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副主席任上落马，被查时已是一名省部级领导。他于 2003 年 3 月至 2011 年 2 月，在乌海主政长达 8 年之久，这段时间适逢中国煤炭的黄金 10 年，他的许多问题也都与煤相关。

2018 年 4 月 24 日，白向群被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立案审查调查；2019 年 1 月 31 日，法院一审开庭，检察机关起诉白向群涉嫌贪污、受贿、内幕交易等多项罪名，违法所得超过 1 亿元。

今年 1 月，央视播出电视专题片《国家监察》，在第二集《全面监督》中，披露了白向群的贪腐细节。专题片中透露，白向群在主政乌海期间，用这片“乌金之海”的资源，为自己换取了大量“黑金”。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第九监督检查室副主任陈正云说，“他在乌海任职期间，大肆插手煤炭资源配置，通过审批煤炭资源、矿产资源开发、房地产开发来捞钱。在本案中涉案的 37 个老板当中，有 20 个老板都涉及资源配置。他为一个内蒙古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杜某某进行煤炭资源配置，就收取了价值 1600 多万的北京房产一套。为广东一个老板进行煤炭资源配置，收受 500 万用于在北京买一个别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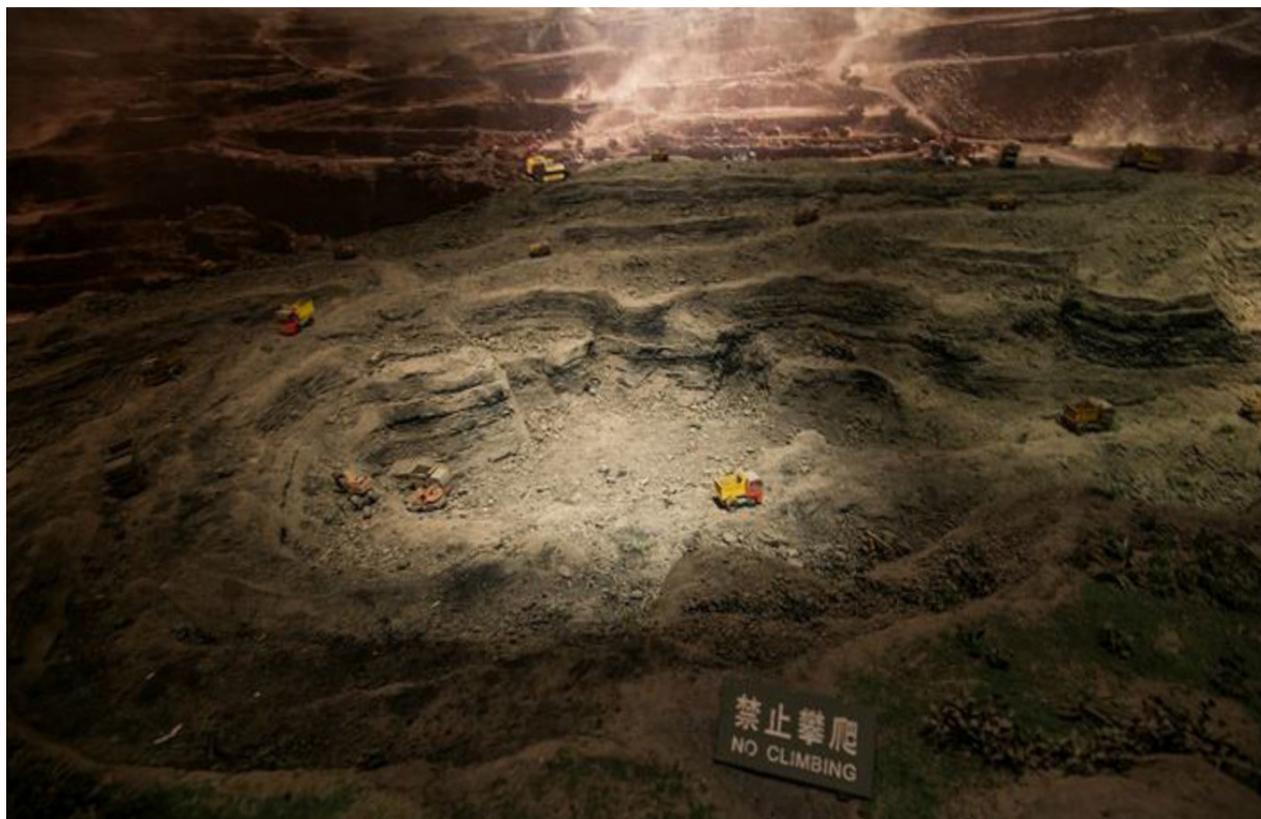
中国网财经报道称，该纪录片并未点名该上市公司具体名称和杜某某为谁，不过多个线索疑似指向了君正集团和其实控人杜江涛。

2018 年 10 月，胡润研究院胡润百富榜显示，杜江涛、郝虹夫妇财富为 165 亿元人民币，位列内蒙古地区首富。乌海多位知情者告诉《中国新闻周刊》，白向群落马前后，杜江涛确实曾协助接受调查，但后来获得自由。

早于白向群落马的另一位乌海原市长侯凤岐，也在涉煤腐败上陷得很深。2008 年 2 月，侯凤岐被提名为乌海市市长人选，当时市委书记为白向群，两人搭班子长达 3 年之久。2015 年 11 月，侯在乌海市委书记任上落马。

《中国新闻周刊》从侯凤岐受贿罪一审刑事判决书中看到，与该案关联的企业中包含乌海市海南区渡口双清煤矿、内蒙古星光煤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多家煤企。其中，侯凤岐被认定的 30 起受贿中，最大的一起是分多次收受内蒙古温明矿业集团董事长张某 15 万美元、人民币 900 万元。

判决书显示，侯凤岐受贿后，多次为该老板以承包灭火工程为名进行采煤、协调灭火工程延期手续等提供帮助。例如，侯凤岐这样供述其中的一次受贿：“2008 年 9 月份的一天，张某拎着一个文件袋来到我在乌海军分区的家里。他说在我任市长之前，国家、自治区和市里有关部门给他们公司审批了 5 万平方米的灭火工程项目，实际就是采煤工程。希望我给市煤管局局长孔某打个招呼，允许他延期抓紧开采，我说可以。他走的时候把文件袋留给我，文件袋里装着 15 万美元。”



乌海，位于内蒙古西部，因境内有丰富的优质焦煤和其他多种矿产资源，被称为“乌金之海”。

6 月 28 日，内蒙古纪委监委官网发布消息称，乌海市原市委副书记、市长高世宏严重违纪违法被开除党籍和公职。加上此前被查处的白向群、侯凤岐，十八大至今，乌海市的历任市长中已有三人落马。

内蒙古煤炭资源丰富，在 12 个盟市中有 11 个分布有煤炭资源，现有煤矿 523 处。2000 年后，内蒙古煤炭行业兴起，价格飞涨，各种腐败问题也逐渐增多，涉煤案件频发。今年 2 月，内蒙古自治区纪委监委发布消息称，将全面清查近 20 年来煤炭资源领域腐败问题。

在这场席卷整个内蒙古、贯穿全年的“涉煤”整治风暴中，不论是查处官员的力度，煤炭领域的腐败高发程度，还是官商勾结的链条紧密度等，乌海市都备受关注。

从官方公开披露的信息看，乌海的煤老板与官员深度交织，煤炭领域的腐败问题由来已久。乌海市能源局、纪委等多名人士告诉《中国新闻周刊》，乌海此次“涉煤”整治风暴力度空前。

“起底式筛查”

“你倒腾过煤矿吗？”今年 5 月份的一天，乌海市

一名受访者突然被父亲问到这句话。

这位受访者告诉《中国新闻周刊》，父亲是一名退休的处级干部，现年 80 多岁，已从乌海市某单位纪委书记岗位上退休多年。“按照市委、市政府专项整治工作的安排和部署，父亲单位的退休或在职人员，都要把个人及所有家庭成员在这 20 年内，有没有涉煤情况等统计一遍。还要填报所有家庭成员的身份证号、姓名等信息，可以说查得滴水不漏。”

类似情况也发生在很多事业单位。乌海市一名教师称，疫情期间学校还没开学，他就接到校方通知，去学校填写一份个人有关事项报告表，“就是要上报自己及家人，有没有参加过煤炭开采，有没有买过小煤窑等，这种人人过关式的查法，一个也跑不了。”

乌海市纪委一名工作人员告诉《中国新闻周刊》，纪委人员也同样被要求填报相关信息。“填的信息量很大，内容问得很具体。有一次，我填了两三页纸，自己和家人有没有投资入股煤矿等情况都得上报。”

这场力度空前的整治风暴，始于今年 2 月。2 月 28 日，内蒙古自治区召开专项会议，决定对 2000 年以来全区所有煤矿的规划立项、投资审核、资源配置、环境审核等各个环节进行全要素清查，确保煤炭资源领域问题清仓见底。在问题

全面排查大起底的基础上，着力整治 2000 年以来全区所有涉煤项目，以及各级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在职和退休的所有公职人员涉煤违法违规问题，重点整治在重要岗位工作、与煤炭资源管理有关联的人员违法违规问题。

内蒙古自治区党委书记石泰峰曾表示，开展这次专项整治是“党中央交给内蒙古的重大政治任务”。今年 5 月 6 日，内蒙古自治区煤炭资源领域违法违规问题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召开了第二次会议。会议指出，专项整治已进入问题核查阶段，强调要按照时间跨度、涉煤项目、涉煤企业、问题起底四个方面全覆盖要求，决不让一个违规项目、违规企业、违规人员漏网。

多位受访者表示，在这种“起底式”倒查下，填报时都不敢弄虚作假，“很多煤老板和官员被查后，已供出一部分人来。根据个人申报单，看看有没有信息重叠的人员。”乌海市能源局一名负责人告诉《中国新闻周刊》，这次排查涉及的人员非常广，这 20 年来，所有涉及煤矿入股、参股的人群都要接受排查。

乌海市在市纪委监委和市能源局均公开受理举报线索。前者重在接受党组织和党员、干部以及监察对象在煤炭资源领域涉嫌违纪或者职务违法、职务犯罪的问题线索，后者则重在受

理煤炭能源领域工作人员的问题线索。这些问题也被认为是此次乌海“涉煤”整治的重点内容。

纪委监委受理范围主要包括：党政机关工作人员和国有企业领导干部违规显名或者隐名投资入股煤矿的问题；党政领导干部利用职权为其近亲属或特定关系人谋取非法利益以及官商勾结、索贿受贿、为不法矿主充当“保护伞”等问题；煤矿安全事故背后的失职渎职、腐败问题线索等。

《中国新闻周刊》从乌海市能源局了解到，该局受理的举报范围包括 11 项之多，包括利用虚假项目、虚假投资套取、骗取煤炭资源问题的线索；以灭火治理名义逃避办理探矿权、采矿权、违法违规配置煤炭资源问题的线索等。

乌海市纪委一名工作人员告诉《中国新闻周刊》，所有涉及煤炭领域的单位，包括能源、国土等单位都要自查一遍，“因为涉及一些案件，公检法部门也在翻出旧案，来看看有没有这方面的问题线索。”

5 月 12 日，《内蒙古日报》报道称，乌海市纪委监委机关对接各部门摸清市区两级涉煤企业、配煤涉煤企业底数，梳理出 2013 年至 2019 年涉煤矿业权管理事项，初步完成 2000 年至 2019 年能源项目审批职能和工业项目审批职能人员情况排查。